

中国共产党海口市龙华区委员会

龙干〔2019〕19号

中共海口市龙华区委 关于林逸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镇党委，各街道工委，区委各部门，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党组（党委、支部）：

区委批准：

林逸同志任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科员；

胡军同志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

罗丽花同志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

丁坚同志任区商务局党组成员，免去其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职务；

杨东同志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成员；

李松同志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

綦湘华同志任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

刘璐同志任区应急管理局党组成员；

王和顺同志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随机构更名自然免除，保留正科级领导待遇；

李灼娥同志结束挂职锻炼，其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副主任职务随机构更名自然免除；

李颖灿同志辞去公职，免去其区人民法院办公室主任职务。

